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8-045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5:30 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管建忠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新晨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整合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有限的土地资源，依托嘉化能源配套及循环经济优势，充分发挥公司资源整合能力，提升土地使用效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 1,040 万元收购浙江新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晨化工”）74.2857%的股权，其中以人民币 358 万元收购杭州晨光塑料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新晨化工 25.5714%的股权，以人民币 350 万元收购新和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新晨化工 25%的股权，以人民币 332 万元收购杭州坤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新晨化工 23.7143%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后，浙江新晨化工有限公司将成为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宏亮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积极与交易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反复探讨和沟通。鉴于以下原因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1、根据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客观情况，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一定的不确定因素；

2、标的公司前五年的业绩存在较大的波动，需要更长的经营周期来考察其持续盈利能力。

在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和充分调查论证后，公司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条件尚不成熟。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管建忠先生、陈娴女士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

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公司拟与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诚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浩明投资有限公司、嘉兴港区江浩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杭州炜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嘉兴管浩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管建忠先生、陈娴女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